

##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名称：饶平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

单位：万元

| 项 目              | 合计    | 一般公共预算 | 政府性基金预算 |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
| 行政经费             | 95.14 | 95.14  | 0.00    | 0.00     |
| “三公”经费           | 2.67  | 2.67   | 0.00    | 0.00     |
| 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 | 0.00  | 0.00   | 0.00    | 0.00     |
| 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| 1.88  | 1.88   | 0.00    | 0.00     |
| 1. 公务用车购置        | 0.00  | 0.00   | 0.00    | 0.00     |
| 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| 1.88  | 1.88   | 0.00    | 0.00     |
| 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      | 0.79  | 0.79   | 0.00    | 0.00     |

注： 1、行政经费（机关运行经费）：指用于维持行政（参公）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。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水电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。2、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##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2.67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.73 万元，增长 37%，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老化，维修成本增加，下乡开展社保政策宣传次数增加；同时今年是基金管理提升年，上级到我单位指导督导较频繁，接待上级调研及业务交流次数增加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.88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.33 万元。）比上年增加 0.33 万元，增长 21%，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老化，维修成本增加，下乡开展社保政策宣传次数增加；公务接待费 0.79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.4 万元，增长 102%，主要原因是今年是基金管理提升年，上级到我单位指导督导较频繁，接待上级调研及业务交流次数增加。

